

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洛政办文〔2016〕6号

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洛阳市地企合作联席会议制度的 通 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洛阳市地企合作工作，市政府决定建立洛阳市地企合作联席会议（以下简称“联席会议”）制度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联席会议成员名单

召 集 人：尚朝阳 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

副召集人：侯占国 副市长

成 员：侯松林 市政府办副调研员
苗惠芳 市政府国资委主任
张伊民 市发展改革委主任
任常山 市科技局局长
娄卷明 市工业和信息化委主任
赵力争 市国土资源局局长
陈亚利 市环保局局长
郝东升 市住建委主任
徐 林 市商务局局长
刘茂钦 市政府金融办主任
刘德胜 市城乡规划局局长
刘庆林 市财政局副局长
张俊武 市政府国资委副主任
郭建平 涧西区区长
刘虎成 西工区区长
杨劭春 老城区区长
赵振峰 瀍河区区长
吴立刚 吉利区区长
李新红 高新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
胡大鹏 伊滨区管委会主任
于 迎 龙门园区管委会主任
周玉甫 洛龙区常务副区长

联席会议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政府国资委，苗慧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联席会议负责研究制定我市与企业特别是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的计划和政策措施；定期听取各成员单位工作开展情况；研究、协调、解决我市与企业特别是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中的重大困难和问题；加强各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，促进我市与企业特别是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工作顺利实施。

联席会议办公室负责研究提出我市与本地企业及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的计划和政策建议；协调督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事项；定期通报工作进展情况。

联席会议要定期召开，同时，可根据工作需要临时召开专题会议。由市政府国资委预先收集、提出会议议题，并确定参会成员单位，报市政府主管领导审定后召开会议。

三、部门责任分工

市政府国资委：会同有关部门统筹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与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年度工作方案，负责拟订促进我市与驻洛央（省）企合作的政策措施；统筹、协调、推动我市与央（省）企战略合作；负责联席会议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，定期组织召开联席会议；具体负责收集驻洛央（省）企及所监管企业反映的重大困难和问题，按时协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相关事项。

市发展改革委：负责市重点企业经济运行监测工作，企业重

要物资和生产要素的协调调度工作，协助企业做好重大项目建设规划，负责全市重点项目建设管理和督查，确保项目按时完工投产；根据国家、省、市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，为央（省）企投资项目及时办理各项审批手续；积极为重点项目争取资金和政策支持。

市科技局：负责拟订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建设支持政策，组织推进技术研发和创新平台建设，引导企业加大技术创新投入，加快企业、学校、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军融合；加强我市与学校、科研院所在项目、人才、技术等方面的对接合作；负责收集并协调我市高科技企业、高校及科研院所所办企业反映的重大困难和问题，按时协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相关事项。

市工业和信息化委：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服务企业年度工作方案；负责协调、推动我市与央（省）企合作中涉及国防科技工业等方面的项目建设，加速推进我市军民融合工作；负责宣传、贯彻、落实国家和省、市十大产业振兴规划和产业政策，指导我市企业特别是驻洛央（省）企积极承接集群式产业转移，指导我市企业积极进行技术改造、淘汰落后产能，促进企业转型升级；负责收集并协调我市非公企业反映的重大困难和问题，按时协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相关事项。

市财政局：负责拟订并实施促进企业发展的相关财税政策；负责联席会议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经费保障。

市国土资源局：拟订并实施建设用地保障政策，落实年度用

地计划指标，促进土地挖潜改造和节约集约用地，协调推进企业项目建设过程中涉及的土地问题。

市环保局：负责指导企业落实环保政策，为合作项目提供规划环评服务，创新环评管理机制，为企业及时办理各类环保手续。

市商务局：负责拟订并实施促进外来投资企业发展的开放招商政策，组织推进开放招商工作，指导发展开放型经济，协调推动交易市场体系建设，将对外开放合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；负责收集、整理、编印、营销我市重点招商引资推介项目。

市政府金融办：负责拟定支持企业发展的金融政策，指导企业提高投融资能力，加强银企对接，协调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入，降低企业融资成本；指导服务驻洛央（省）企主动融入资本市场；加强我市金融行业建设，建立完善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服务体系，推进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和信息平台建设，为企业项目合作提供资金支持，推进企业上市融资工作；负责收集并协调我市金融企业反映的重大困难和问题，按时协调落实联席会议议定的相关事项。

市城乡规划局：指导企业编制、完善项目的相关规划；负责收集并协调解决项目谈判、建设过程中城乡规划方面的问题，做好合作项目的规划服务。

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3月29日

主办：市政府国资委

督办：市政府办公室十科

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6年4月5日印发

